

2024 年度
南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4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根据《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南通市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苏办〔2019〕8号）和《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南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通办〔2019〕72号），设立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为市政府工作部门。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负责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工业和信息化工作的方针政策和省市的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工业和信息化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工业和信息化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及省市决策部署，组织起草工业和信息化工作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和政策并督促实施。

（2）推进全市工业和信息化高质量发展。根据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制定实施工业和信息化高质量发展的产业政策、发展规划，提出优化产业布局、调整产业结构、推动产业转型升级的政策建议，推进信息化与工业化深度融合。按分工承担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任务。

（3）推进制造强市建设。贯彻实施新型工业化发展战略，统筹推进制造强市建设重大工程，培育先进制造业集群。

（4）负责全市工业和信息化运行监测协调。拟订并实施近期工业、信息化运行调控目标、政策措施，开展企业信息采

集、行业运行分析和产业发展报告等工作，进行监测预警、预期引导，协调解决运行发展中的重大问题。

(5) 负责全市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的投资和技术改造相关工作。提出工业和信息化领域固定资产投资方向、规模，按规定权限管理工业和信息化领域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牵头推进重大工业项目建设。拟订并实施推进企业技术改造的有关政策、规划，按规定负责企业技术改造项目的核准备案等工作。

(6) 负责全市自主可控的先进制造业体系建设。推动提升关键技术的控制力、产业集群的带动力、产业链条的整合力、信息化的引领力和标准的主导力。推动工业和信息化领域技术创新，推进产业创新体系和能力建设。组织实施重大技术装备攻关。推广应用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促进产学研用结合和技术成果转化。协同推进工业和信息化领域品牌、质量、标准、知识产权等工作。

(7) 推动全市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拟订并实施推动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的政策意见，组织实施有关重大专项，培育新产业、新技术、新业态、新模式。

(8) 推进全市有关生产性服务业发展。拟订并实施服务型制造、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生产性服务业发展政策，推动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推动工业设计、现代物流、会展业等发展，负责工业遗产保护、工业文化建设和工业、信息产品市场建设。

(9) 负责全市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的行业管理。研究提出推动行业发展、加强行业管理的政策建议，拟订并实施行业发展规划、准入标准，协调解决行业发展中重大问题。负责工业和信息化应急管理、产业安全和国防动员有关工作。负责全市盐业专营工作和全市盐业行业管理。指导相关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组织指导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的对外交流与合作。

(10) 统筹推进全市信息化发展。协调推进经济社会信息化发展工作，深化信息技术应用。协调重大信息基础设施建设，组织推进通信网、广播电视网、计算机网等“多网”融合发展。协调信息服务业领域涉及公共社会利益的重大事项，推进跨行业、跨部门的互联互通。负责全市无线电管理。

(11) 负责推进工业化和信息化融合发展。指导推进“互联网+先进制造业”、人工智能与制造业融合创新应用、智能制造发展和产业数字化转型。组织指导推进工业信息安全保障工作。

(12) 推进全市数字经济和大数据产业发展。拟订并实施促进工业和信息化领域数字经济和大数据产业发展的战略、规划和政策措施。推进信息产业发展和结构调整，培育推广云计算、物联网、人工智能等产业。

(13) 综合协调全社会节能工作。拟订并实施全社会节能规划和工业、信息化领域能源节约、循环经济、清洁生产、资源综合利用政策，开展节能监察管理和节能评估审查工作。推进绿色制造工程。

(14) 培育发展全市大企业大集团和龙头骨干企业。拟订并实施培育发展大企业大集团、龙头骨干企业的政策措施。推动企业管理创新和建立现代企业制度，推动企业家队伍建设和产业人才开发，组织指导企业经营管理人才教育培训。协调企业重大资产重组项目。牵头推进企业降本减负。

(15) 负责全市中小企业和民营经济发展的宏观指导和服务。会同有关部门拟订促进中小企业和民营经济发展的政策措施，协调解决发展中的有关重大问题。负责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和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开展中小企业梯次培育，推进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发展，培育“隐形冠军”企业，促进中小企业与大型企业融通发展。

(16) 组织拟订全市国防科技工业发展规划。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军民融合产业发展规划及相关政策措施。协助省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办公室做好军品科研生产、军工核心能力建设、军工固定资产投资和合同管理，军工关键设备设施、重点实验室、技术中心的监管，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军品科研生产承担单位保密资格审查，民爆物品生产和销售的行业管理等相关工作。负责国防科技工业质量、计量、标准、情报、统计、成果转移转化、知识产权管理等相关工作。负责军民两用技术双向转移等相关工作。负责全市国防科技工业保密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全市船舶和海洋工程装备行业管理。

(17)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8) 职能转变。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推动信息化和

工业化、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发展，打造自主可控的先进制造业体系，建设制造强市、网络强市。强化战略规划、政策标准的引领和约束作用，提升工业和信息化运行监测、预测预警和预期引导能力，推动工业和信息化高质量发展。优化产业行业管理，逐步减少微观管理事务，最大程度减少对工业和信息化领域市场资源的直接配置，进一步激发市场活力，创造良好营商环境。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一）办公室（法规处）。负责机关日常运转，承担文秘、机要、档案、安全、保密、信访、督查督办、会务、后勤、政务公开等工作；负责研究和指导全市工业和信息化领域宣传、信息工作；承担新闻发布、宣传报道、网络舆情处置等工作；牵头实施机关信息化工作，负责信息安全；组织研究推动工业和信息化高质量发展的重大问题并提出意见建议；负责重大课题研究和相关经济政策评估；负责重要综合性文稿起草；组织起草工业和信息化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承担机关有关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工作；承担机关行政复议、行政应诉等工作；指导推动企业法制、法律顾问、企业社会责任建设工作；负责工业和信息化领域信用体系建设；负责机关并指导所属事业单位的财务预决算、资产管理和内部审计等工作，承担机关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工作；承担市依法经营协调指导办公室的日常工作。（二）人事处。负责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的干部人事、

机构编制、劳动工资、教育培训等工作；负责经济系列、工艺美术系列以及相关工程系列专业技术职务评审认定材料的审核上报工作；承担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的外事工作。（三）综合规划处（行政服务处、制造强市推进处）。拟订全市工业和信息化领域中长期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协调编制行业规划、专项规划；负责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相关信息综合，组织调研活动，起草重要文稿；负责财政专项资金项目实施情况的监督检查、专项资金决算和绩效评价工作；承担工业和信息化领域改革相关工作；指导全市工业和信息化行政审批事项的规范化管理，推进行政审批服务便民化改革；承担市级工业和信息化领域行政审批事项，并限时办结；负责组织协调行政审批事项的勘察、论证、审核、上报等工作；推进制造强市建设，指导推进先进制造业集群发展，培育新型工业化示范基地；统筹工业和信息化领域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推进重大项目建设，培育新产业、新技术、新业态、新模式。（四）产业转型升级处（市汽车工业办公室）。提出贯彻执行国家产业政策、推进产业结构调整和优化升级的意见建议，指导产业布局优化和产业转移；培育大企业、大集团和龙头骨干企业；协调推进全市汽车产业发展；承担推进区域协调发展、兼并重组、淘汰落后、化解过剩产能等工作；按规定承担长三角区域一体化、长江经济带发展等相关工作；承担市汽车工业办公室的日常工作。（五）运行监测协调处（市减轻企业负担工作办公室）。提出工业经济近期调控目标和促进平稳健康运行的意见建议；

建立健全运行监测网络，分析工业和信息化运行态势，编制并发布信息，开展预测预警和预期引导；承担推进工业企业资源集约利用综合评价工作；负责工业和信息化领域应急管理、国防动员相关工作；承担市减轻企业负担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六）投资与技术改造处。负责全市工业和信息化领域固定资产投资和技术改造项目管理，提出全市工业和信息化领域投资和技术改造的方向、规模，编制并组织实施工业投资、技术改造规划及年度计划；组织实施国家有关技术改造项目计划，跟踪服务相关重大工业项目，落实技术改造投资项目优惠政策；监督工业和信息化领域技术改造项目招投标活动；推动产融合作。（七）节能与综合利用处。负责全社会节能的综合协调，实施能耗强度管理；承担节能监督管理、工业技改项目能评管理工作；拟订并实施工业和信息化领域循环经济发展、清洁生产、资源综合利用规划及促进政策；组织协调节能改造和绿色制造重大示范工程，指导节能环保产业发展；承担市节能减排工作领导小组有关节能具体工作。（八）技术创新处（产业人才与合作处）。负责推动自主可控的先进制造业体系建设，拟订促进工业和信息化领域技术进步、企业技术创新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推动以企业为主体的技术创新体系建设，负责全市企业技术中心和制造业创新中心建设；组织工业和信息化领域重大技术攻关和创新能力提升项目，开展重点新技术新产品推广应用，促进产学研用结合和技术成果转化；促进人工智能与制造业融合创新应用；指导工业和信息化领域企

业质量管理、标准化和知识产权工作，培育自主品牌；组织指导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的人才队伍建设，负责企业人才培养；牵头负责对口支援、协作帮扶等工作；负责推进工业和信息化领域对外交流与合作。（九）生产服务业处。发展生产性服务业，推进先进制造业与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负责推进工业设计、现代物流、会展业和服务型制造发展；承担工业文化和工业遗产保护等工作；推动相关行业统计体系建设。（十）装备工业处。负责通用机械、航空航天、轨道交通等装备制造业行业管理，拟订并实施行业发展规划；组织重大技术装备自主研发与推广应用，指导高端技术装备的引进、消化、吸收、创新，推进高端技术装备国产化；推动全市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创新及应用；牵头智能制造工作，负责智能制造重大项目建设管理；推动相关行业统计体系建设。（十一）材料工业处（市履行《禁止化学武器公约》工作办公室）。负责钢铁、有色、黄金、稀土、石化（不含炼油）、化工（不含煤制燃料和燃料乙醇）、建材等原材料及新材料行业管理，拟订并实施行业发展规划；研究国内外材料工业发展趋势并提出有关意见建议；推动相关行业统计体系建设；负责市履行《禁止化学武器公约》组织协调工作，承担市履行《禁止化学武器公约》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十二）消费品工业处。负责轻工、纺织、医药、食品等消费品行业管理，拟订并实施行业发展规划；推动传统工艺美术行业发展，开展相关大师、名人的评审和推荐；承担食盐专营工作和盐业行业管理；协调烟草工业生

产和专卖管理；推动相关行业统计体系建设。（十三）信息化发展处（信息基础设施处）。拟订并组织实施信息化发展专项规划、年度计划，参与拟订相关支持政策、技术规范 and 标准；组织规划重大信息化建设项目，实施信息技术推广应用，扩大和升级信息消费；负责工业和信息化领域信息安全，组织开展工业信息安全保障能力建设；拟订并实施全市信息基础设施建设相关政策、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组织指导县（市）区制定信息基础设施空间布局规划，跟踪推进信息基础设施重大项目建设；负责全市信息基础设施统计分析；组织推进通信网、广播电视网、计算机网等“多网”融合发展；协调信息基础设施领域涉及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事项；推进跨行业、跨部门信息网络的互联互通；承担市信息化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十四）软件与信息服务业处（大数据产业处）。负责软件与信息服务业、互联网产业管理，拟订并实施行业发展规划；指导软件技术、产品和系统及信息技术服务工具、平台研发和产业化；推动互联网、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新技术、新产品、新业态融合发展；推进网络安全技术、产品研发及产业化；推进软件保护和正版化；拟订促进大数据产业发展的战略、规划、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引导大数据产业集聚发展，推动数字经济创业创新；拟订工业和信息化领域大数据收集、管理、开发、应用等标准规范；组织指导推进工业和信息化领域大数据开发、应用和管理创新；推动相关行业统计体系建设。（十五）电子信息产业处。负责全市电子信息行业管理，

拟订电子信息、物联网、集成电路等行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动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发展；促进电子信息技术推广应用，组织指导行业技术引进、消化、吸收、创新等工作；参与组织实施国家科技重大专项中的电子信息项目，跟踪推进信息产业重大项目建设；协调微电子等基础产品的开发与生产，协调推进智能卡产业和应用推广工作；推动相关行业统计体系建设。（十六）两化融合推进处。统筹推进工业领域信息化发展，拟订信息化与工业化融合发展战略，拟订并实施制造业与互联网融合发展、工业互联网创新应用、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融合发展的专项规划和年度计划；统筹推进工业互联网产业发展、平台建设和推广应用，实施制造业与互联网融合发展试点示范工程；参与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管理体系标准制定，促进企业贯彻融合管理体系标准；推动工业领域电子商务发展。（十七）无线电管理处（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南通市无线电管理处）。贯彻实施无线电管理的法律、法规，负责本行政区域内除军事系统外的无线电管理工作；根据授权实施无线电频率使用许可、审查无线电台（站）的建设布局和台址、核发无线电台执照及电台识别码（含呼号）、征收频率占用费；负责本行政区域内无线电发射设备的监管和业余无线电管理；负责本行政区域内无线电安全和重大活动保障；负责本行政区域内无线电监督检查、无线电监测和干扰查处，在授权范围内实施行政执法；领导全市无线电监测站开展业务；完成省级无线电管理机构交办的任务，协调处理本行政区域内无线电管理其他

相关事宜。（十八）中小企业处（民营经济促进处、服务体系建设处）。组织实施促进中小企业和民营经济发展政策；负责监测分析中小企业、民营经济运行态势；推进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发展，培育“隐形冠军”企业；协调解决中小企业和民营经济发展的重大问题；定期组织对中小企业促进工作情况的监督检查，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中小企业发展环境评估；拟订并实施中小企业、民营经济服务体系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统筹中小企业公共服务体系和融资服务体系建设，推进中小企业技术推广、市场开拓、政策信息等公共服务平台建设；组织指导中小企业和民营经济创新创业，推进小型微型企业“双创”基地建设；指导各类服务机构为中小企业提供规范服务；联系工业和信息化领域行业协会工作；承担市民营经济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市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十九）国防科技工业处。组织拟订全市国防科技工业发展规划；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军民融合产业发展规划及相关政策措施；协助省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办公室做好军品科研生产、军工核心能力建设、军工固定资产投资和合同管理，军工关键设备设施、重点实验室、技术中心的监管，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民爆物品生产和销售的行业管理等相关工作；负责国防科技工业质量、计量、标准、情报、统计、成果转移转化、知识产权管理等相关工作；负责军民两用技术双向转移等相关工作；负责全市国防科技工业保密监督管理工作，与市相关部门共同配合省有关部门做好军品科研生产承担单位保密资格审查

相关工作；协调组织全市军工系统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建设工作；负责全市船舶和海洋工程装备行业管理；负责民用船舶制造业安全生产管理工作；推动相关行业统计体系建设；承担市船舶工业办公室的日常工作。（二十）安全生产监管处。牵头拟订本部门、本行业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和相关法律法规的工作规划；指导本部门、本行业安全生产综合监管工作；组织开展本部门、本行业安全检查和专项检查；参与各类安全生产事故调查工作；综合协调本部门、本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等。机关党委。负责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的党群工作。老干部处。负责离退休干部工作。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南通市节能监察中心，南通市无线电监测站，南通市民营企业服务中心。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4 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4 家，具体包括：南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南通市节能监察中心，南通市无线电监测站，南通市民营企业服务中心。

三、2024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新时代新征程，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实现新型工业化是关键任务”。作为拥有百余年工业历史、规上工业产值超万亿元的城市，南通工业经济有基础、有信心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南通新实践多挑担子、多作贡献。2024 年工业和信息化工作的总体思路是：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型工业化重要论述和对江苏工作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贯彻省、市决策部署，围绕

“1236”的工作思路，坚持新型工业化工作主线，聚焦跨江融合、向海发展两大方向，锚定勇挑经济大梁、加速产业转型、护航企业发展三个着力点，实施“稳企强基、集群筑峰、智改攻坚、融合创新、低碳转型、惠企服务”六项行动，奋力打造长三角先进制造业的重要支点，全年力争规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9%左右。

（一）实施稳企强基行动，激发实体经济“新动能”。全力稳增长、稳项目、稳企业，不断夯实稳运行基础，筑牢制造业的实体“基石”。稳住工业经济大盘。切实发挥工业专班机制作用，加强对重点企业、重点行业、重点地区的监测分析，对开票销售、规上工业产值、工业用电量等关键性指标加强跟踪研判，及时解决经济运行中的突出问题，持续巩固工业经济平稳增长的良好态势。紧抓 745 家年计划新增应税销售 2000 万元以上企业，力争全年新增产出超 1400 亿元。加快重大项目建设。推进 7 个在手百亿级项目（中石油新材料、桐昆二期、华峰超纤、金光二期、中天钢铁一期二步、金鹰造纸莱塞尔、斯堪尼亚重卡），统筹服务保障，尽快落地投产。高标准规划建设通州湾绿色化工拓展区，加快推进中石油、华峰新材料等一批基地型、旗舰型重大产业项目落地建设。加快招引培育专精特新等高质量制造业项目，力争数量逐年提升。强化企业梯度培育。持续深化工业大企业、制造业领航企业、产业链链主企业、专精特新企业培育，聚力打造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的良好格局。力争 2024 年千亿级企业实现“零”的突破，“十四五”

末百亿级企业达 20 家。力争新认定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 5 家以上，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30 家以上、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150 家以上。

（二）实施集群筑峰行动，塑造产业发展“新格局”。加快构建以六大产业集群为核心、十六条优势产业链为支撑的“616”现代化产业体系，力争全年六大产业集群产值增长 10% 以上。健全产业链条。抓住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协同”关键词，加快产业强链延链补链，贯彻落实制造强市建设、长三角产业链供应链配套协同发展行动方案，绘制重点细分领域产业链图谱，持续拓展与上海、苏南等地产业协同、创新协作、人才共享等合作渠道，主动嵌入、更好融入长三角产业链供应链。做强产业集群。充分发挥船舶海工、高端纺织等产业集群发展优势，积极参与集成电路、人工智能等产业联盟建设，协同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产业集群，推动六大产业集群产值增长 10% 以上。聚力打造新一代信息技术博览会、船舶海工展两大会展品牌，坚持国际化、品牌化、高端化导向，突出交流合作、成果展示、产业投资、人才集聚等重点功能，提升产业核心竞争力和国际影响力。完善产业体系。加大技术创新、装备升级、工艺变革、产品迭代力度，推进传统产业焕新升级。聚焦高技术船舶、新一代信息技术、新能源、新材料等重点领域，不断壮大新兴产业，力争战略性新兴产业产值占比提高 2 个百分点。瞄准新型储能、第三代半导体、前沿新材料、深远海装备等重点领域，加快未来产业布局。

（三）实施智改攻坚行动，构建数实融合“新生态”。深入学习先进地区经验，积极对接中国工业互联网研究院江苏分院资源，以承办全省“智改数转网联”工作推进会为契机，推动实施智改数转网联“1134 攻坚行动”，实现全市规上企业免费诊断覆盖率 100%、智能工厂（车间）覆盖率 10%、数字化改造企业覆盖率 30%、省星级上云企业覆盖率 40%。地毯式把脉问诊。对照省免费诊断工作指引，发挥好诊断服务商、本地运营商、线上诊断工具作用，全面推动规上企业免费诊断工作。聚焦量大面广的中小企业，有序推进贯标评估，鼓励“上云用云”，深化数字赋能，推动全市两化融合发展水平提升至 70。进阶式改造提升。强化政策激励，加快 521 个在建改转项目实施进度，引导未改转企业购置智能化、数字化生产设备和信息系统，推动奖补资金诊断企业转化率达到 65%。增进网络化联接，新增 5G 基站 3000 个、10 万兆端口 2 万个，联网工业设备新增 50 万台。样板式标杆引领。遴选一批基础好、潜力大、意愿强的企业，建立省市县级智能车间、智能工厂、5G 工厂、工业互联网平台等项目培育库，新建智改数转网联标杆示范项目超 300 个，以点带面促进同行业企业看样学样。立体式生态营造。以推进服务业繁荣为契机，优化要素供给，培育招引专业化服务机构，新增三星级以上服务商 5 家。深化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体系建设，新建行业二级节点 1 个，4 个节点标识注册用户新增 8000 户。发挥“双跨”平台作用，丰富工业互联网应用场景、解决方案和工业 APP。

（四）实施融合创新行动，点燃双链协同“新引擎”。以长江口产业创新协同区建设为契机，进一步加强与上海、苏南等地产业协作和创新协同，推动创新链产业链“双链”融合。以创新型企业为主体。动态调整“创新型中小企业”等培育库，进一步提升我市优质中小企业专业化水平、创新能力和发展潜力。强化工信领域海外引才、省“双创”团队培育，形成“才聚制造”的浓厚氛围。以高能级平台为依托。依托省级船舶与海洋工程产业技术创新中心、长三角光电技术创新中心等平台，力争在海工装备、海上风电、先进通信等领域打造若干协同创新联盟。以产业化应用为导向。全方位对接国内高校及长三角科创资源，探索“飞地孵化”“离岸创新”等模式，推动更多科技成果在南通落地转化，实现优势互补、协同发展。支持企业通过“揭榜挂帅”等方式承担重大攻关项目，大力突破“卡脖子”技术难题，推动新技术、新产品迭代升级。

（五）实施低碳转型行动，释放绿色制造“新活力”。全面落实省、市工业领域及重点行业碳达峰实施方案，构建高效、循环、低碳的现代绿色工业体系。健全绿色制造体系。鼓励企业开展节能降碳示范改造，力争新增省级以上绿色工厂 10 家。进一步推动风电、光伏等全产业链发展，探索建立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加快氢能、储能等新能源产业布局，力争绿色低碳产业发展走在全省前列。加大绿色技改投入。创新智能化技改推进方式，实施绿色先进工艺技术和装备改造升级。以工业企业技改项目投资增幅考核为抓手，以

市区产业转型升级智能化技改资金政策为支撑，提高市区智能化技改专项资金兑现效率，充分调动企业技术改造的积极性和主动性。深化数字工信建设。主动对接省工信厅数字工信大平台和相关监测体系搭建，打通工信条线数据协同渠道，不断提高运转效能。深化我市资源集约利用评价系统建设，不断完善经济运行分析、资源集约利用评价、产业链分析等模块，为综合评价提供有力支撑。

（六）实施惠企服务行动，打造营商环境“新高地”。加快服务方式转变，营造“共商共建共享”的惠企服务理念。完善协同机制。邀请广大企业共同参与“惠企通 2.0”功能建设，深化“政策直达、诉求直报、政企直面”功能，发挥龙头链主号召带动作用，加强平台宣传推广。探索推行企业家参与政策制定、行政评议，不断提升企业归属感和主体意识，在全社会形成“营商环境企业说了算”的良好导向。营造互动氛围。结合“523 南通企业家日”，联合重点部门和板块，组织十亿元以上企业开展“南通企业走进清华”系列活动，深入开展经济形势分析、产业成果转化、高层次人才引进等校企合作。提升服务能力。深化产业集群发展协同推进机制，持续开展服务市场主体大走访行动，针对初创小微企业、新兴成长企业、龙头链主企业、外贸外资企业等，提供分层分类服务。在企业贯标评定、政策申报等过程中，规范减少第三方服务收费，开展清理拖欠企业账款专项行动，进一步降低企业负担。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
南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部门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部门：南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309.1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530.29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419.43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359.38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309.10	本年支出合计	5,309.10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5,309.10	支出总计	5,309.10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部门：南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部门代码	部门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5,309.10	5,309.10	5,309.10														
044	南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5,309.10	5,309.10	5,309.10														
044001	南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4,018.53	4,018.53	4,018.53														
044002	南通市节能监察中心	717.48	717.48	717.48														
044003	南通市无线电监测站	226.45	226.45	226.45														
044004	南通市民营企业服务中心	346.64	346.64	346.64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部门：南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合计		5,309.10	4,633.32	675.7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30.29	460.89	69.4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530.29	460.89	69.4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530.29	460.89	69.4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419.43	2,813.05	606.38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3,137.95	2,555.47	582.48			
2150501	行政运行	2,555.47	2,555.47				
215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82.48		582.48			
215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81.48	257.58	23.90			
21599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81.48	257.58	23.9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59.38	1,359.3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59.38	1,359.3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52.61	452.61				
2210202	提租补贴	906.77	906.77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南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5,309.10	一、本年支出	5,309.1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309.1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530.29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419.43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1,359.38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5,309.10	支出总计	5,309.10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部门：南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309.10	4,633.32	4,225.80	407.52	675.7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30.29	460.89	409.40	51.49	69.4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530.29	460.89	409.40	51.49	69.4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530.29	460.89	409.40	51.49	69.4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419.43	2,813.05	2,457.02	356.03	606.38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3,137.95	2,555.47	2,232.31	323.16	582.48
2150501	行政运行	2,555.47	2,555.47	2,232.31	323.16	
215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82.48				582.48
215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81.48	257.58	224.71	32.87	23.90
21599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81.48	257.58	224.71	32.87	23.9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59.38	1,359.38	1,359.3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59.38	1,359.38	1,359.3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52.61	452.61	452.61		
2210202	提租补贴	906.77	906.77	906.77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部门：南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633.32	4,225.80	407.5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186.93	3,186.93	
30101	基本工资	458.89	458.89	
30102	津贴补贴	998.60	998.60	
30103	奖金	576.74	576.74	
30107	绩效工资	57.28	57.2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20.86	220.8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0.44	110.4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8.06	98.06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4.49	54.4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52	13.52	
30113	住房公积金	452.61	452.6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5.44	145.4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07.52		407.52
30201	办公费	46.91		46.91
30202	印刷费	1.00		1.00
30205	水费	0.27		0.27
30206	电费	6.00		6.00
30207	邮电费	24.00		24.00
30211	差旅费	9.70		9.70
30213	维修（护）费	5.50		5.50
30214	租赁费	3.18		3.18
30215	会议费	11.06		11.06
30216	培训费	13.40		13.40
30217	公务接待费	6.67		6.67
30226	劳务费	6.00		6.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00		10.00
30228	工会经费	30.53		30.53
30229	福利费	68.64		68.6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20		16.2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2.35		72.3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2.00		2.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4.11		74.1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38.87	1,038.87	
30301	离休费	242.38	242.38	
30302	退休费	487.93	487.93	
30305	生活补助	3.30	3.30	
30309	奖励金	0.04	0.0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5.22	305.22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南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309.10	4,633.32	4,225.80	407.52	675.7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30.29	460.89	409.40	51.49	69.4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530.29	460.89	409.40	51.49	69.4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530.29	460.89	409.40	51.49	69.4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419.43	2,813.05	2,457.02	356.03	606.38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3,137.95	2,555.47	2,232.31	323.16	582.48
2150501	行政运行	2,555.47	2,555.47	2,232.31	323.16	
215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82.48				582.48
215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81.48	257.58	224.71	32.87	23.90
21599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81.48	257.58	224.71	32.87	23.9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59.38	1,359.38	1,359.3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59.38	1,359.38	1,359.3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52.61	452.61	452.61		
2210202	提租补贴	906.77	906.77	906.77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南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633.32	4,225.80	407.5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186.93	3,186.93	
30101	基本工资	458.89	458.89	
30102	津贴补贴	998.60	998.60	
30103	奖金	576.74	576.74	
30107	绩效工资	57.28	57.2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20.86	220.8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0.44	110.4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8.06	98.06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4.49	54.4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52	13.52	
30113	住房公积金	452.61	452.6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5.44	145.4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07.52		407.52
30201	办公费	46.91		46.91
30202	印刷费	1.00		1.00
30205	水费	0.27		0.27
30206	电费	6.00		6.00
30207	邮电费	24.00		24.00
30211	差旅费	9.70		9.70
30213	维修（护）费	5.50		5.50
30214	租赁费	3.18		3.18
30215	会议费	11.06		11.06
30216	培训费	13.40		13.40
30217	公务接待费	6.67		6.67
30226	劳务费	6.00		6.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00		10.00
30228	工会经费	30.53		30.53
30229	福利费	68.64		68.6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20		16.2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2.35		72.3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2.00		2.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4.11		74.1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38.87	1,038.87	
30301	离休费	242.38	242.38	
30302	退休费	487.93	487.93	
30305	生活补助	3.30	3.30	
30309	奖励金	0.04	0.0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5.22	305.22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部门：南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9	0.00	16.20	0.00	16.20	13.89	54.66	103.40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南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南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南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323.1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23.16
30201	办公费	35.43
30207	邮电费	20.50
30211	差旅费	7.00
30213	维修（护）费	3.00
30214	租赁费	2.30
30215	会议费	10.56
30216	培训费	13.40
30217	公务接待费	4.81
30226	劳务费	6.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6.00
30228	工会经费	21.71
30229	福利费	48.1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2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1.3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1.72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部门：南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25.13				25.13
货物					10.03				10.03
南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6.98				6.98
	公用经费（限额）	办公费	复印纸	集中采购	2.50				2.5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便携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	2.80				2.8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扫描仪	集中采购	0.50				0.5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碎纸机	集中采购	0.18				0.18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桌	集中采购	1.00				1.00
南通市节能监察中心					0.80				0.80
	公用经费（限额）	办公费	复印纸	集中采购	0.80				0.80
南通市无线电监测站					0.35				0.35
	公用经费（限额）	办公费	复印纸	集中采购	0.35				0.35
南通市民营企业服务中心					1.90				1.9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台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	1.40				1.4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A4 黑白打印机	集中采购	0.50				0.50
服务					15.10				15.10
南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5.80				5.80

	公用经费（定额）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财产保险服务	集中采购	0.80				0.80
	公用经费（定额）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集中采购	3.40				3.40
	公用经费（定额）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车辆加油、添加燃料服务	集中采购	1.60				1.60
南通市 节能监察中心					4.70				4.70
	公用经费（定额）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财产保险服务	集中采购	0.80				0.80
	公用经费（定额）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集中采购	2.40				2.40
	公用经费（定额）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车辆加油、添加燃料服务	集中采购	1.00				1.00
	公用经费（限额）	租赁费	出租车客运服务	集中采购	0.50				0.50
南通市 无线电监测站					4.60				4.60
	公用经费（定额）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财产保险服务	集中采购	1.10				1.10
	公用经费（定额）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集中采购	1.50				1.50
	公用经费（定额）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车辆加油、添加燃料服务	集中采购	2.00				2.00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4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5,309.1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69.76 万元，增长 1.33%。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5,309.1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5,309.1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309.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9.76 万元，增长 1.33%。主要原因是工资福利支出增加 146.57 万元，对个人及家庭补助支出增加 39.86 万元，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增加 9.40 万元，其他项目减少 126.87 万元，市立项目支出增加 0.8 万元。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 支出预算总计 5,309.1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5,309.1 万元。

(1) 节能环保支出（类）支出 530.29 万元，主要用于市节能监察中心人员工资、奖金、福利及运行支出等。与上年相比减少 33.84 万元，减少 6%。主要原因是退休两名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减少。

(2)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支出 3,419.43 万元，主要用于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3137.95 万元，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81.4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79.59 万元，增长 2.38%。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及人员结构调整等。

(3)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1,359.38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 452.61 万元，提租补贴 906.7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4.01 万元，增长 1.8%。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及人员结构调整等。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4 年收入预算合计 5,309.1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5,309.1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309.1 万元，占 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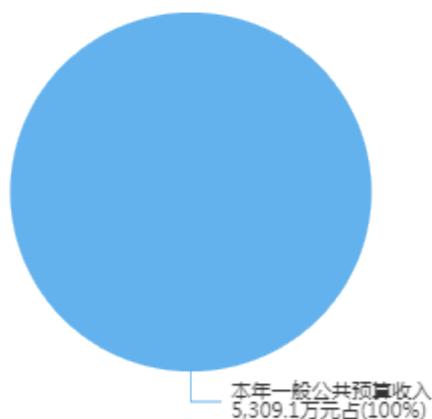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4 年支出预算合计 5,309.1 万元，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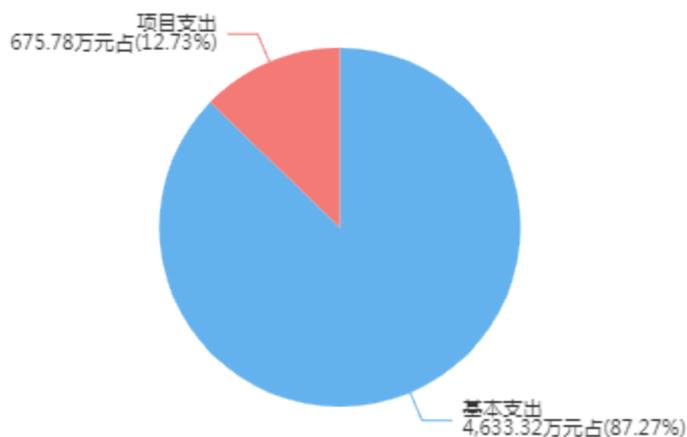
基本支出 4,633.32 万元，占 87.27%；
项目支出 675.78 万元，占 12.73%；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5,309.1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69.76 万元，增长 1.33%。主要原因是工资福利支出增加 146.57 万元，对个人及家庭补助支出增加 39.86 万元，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增加 9.40 万元，其他项目减少 126.87 万元，市立项目支出增加 0.8 万元。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4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5,309.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69.76 万元，增长 1.33%。主要原因是工资福利支出增加 146.57 万

元，对个人及家庭补助支出增加 39.86 万元，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增加 9.40 万元，其他项目减少 126.87 万元，市立项目支出增加 0.8 万元。

其中：

（一）节能环保支出（类）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款）其他节能环保支出（项）支出 530.29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3.84 万元，减少 6%。主要原因是退休两名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减少。

（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

1.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2,555.4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93.86 万元，增长 8.21%。主要原因是新调入人员工资福利支出纳入本年预算和其他在职人员工资和福利支出的增加。

2.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 582.4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2.72 万元，减少 5.32%。主要原因是职能项目经费减少。

3.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款）无线电及信息通信监管（项）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92 万元，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因 2024 年度国家无线电管理转移支付资金指标暂未下达，本年度未编制项目支出预算，待专项资金下达后追加本年度项目支出预算。

4.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款）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项）支出 281.4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0.45 万元，增长 3.86%。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及人员结构调整等。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452.6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0.27 万元，增长 7.17%。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及人员结构调整等。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906.77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6.26 万元，减少 0.69%。主要原因是人员结构调整。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4,633.32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4,225.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407.5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5,309.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9.76 万元，增长 1.33%。主要原因是工资福利支出增加 146.57 万元，对个人及家庭补助支出增

加 39.86 万元，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增加 9.40 万元，其他项目减少 126.87 万元，市立项目支出增加 0.8 万元。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4,633.32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4,225.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407.5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30.09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22 万元，变动原因因 2024 年度国家无线电管理转移支付资金指标暂未下达，本年度未编制项目支出预算，减少 1.1 万元。同时厉行节约，减少“三公”经费开支。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6.2 万元，

占“三公”经费的 53.84%；公务接待费支出 13.89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46.16%。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16.2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16.2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1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13.89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12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公务接待费开支。

南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54.6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6.49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会议费开支。

南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103.4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5.8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培训费开支。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4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323.1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11 万元，增长 1.93%。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及人员结构调整等。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25.13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10.03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15.1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部门共有车辆 7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4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1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13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5,309.1 万元；本部门共 31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675.78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人员类和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

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节能环保支出(类)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款)其他节能环保

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节能环保方面的支出。

九、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一、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款)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方面的支出。

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